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合政办发〔2023〕25号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水县2023年职业技能培训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合水县2023年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6日



合水县 2023 年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省、市、县关于技能人才培养安排部署，牢固树立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就业理念，突出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新职业培训，根据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庆阳市 2023 年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把高质量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作为保持就业稳定关键举措，全面提升全县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

二、目标任务

2023 年全县开展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2000 人次。其中：就业技能培训 1250 人，岗位技能提升培训 600 人，创业培训 150 人。培训后取证率达到 30% 以上，全县通过职业技能培训获得高级工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要达到年度就业技能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任务总量的 10%。

三、培训内容

重点围绕企业职工、农村转移就业劳动力、返乡农民工、脱贫劳动力、妇女、院校应届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和养老护理员、家政服务员等康养类重点职业（工种）的培训。大力开展新职业培训特别是数字经济领域人才培养，开展爱心理发员三年赋能行



动，加强电商类职业培训。培训内容要坚持需求导向，将党的二十大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爱国意识、法制教育、职业道德、工匠精神、质量强国、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消防安全、“大数据”、疫情防控等内容贯穿培训全过程。

四、任务分工

县人社局：负责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根据劳动者、企业岗位需求、统筹培训资源，分解培训任务、确定培训补贴标准、开展考核评估等工作。各培训部门按照“谁培训、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组织培训对象参加培训，确保11月20前高质量完成全年培训任务。

县就业局：一是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要求，重点抓好农村转移劳动力、返乡农民工、脱贫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培训，积极开展劳务品牌创建、“爱心理发员”三年赋能行动、养老护理、家政服务 etc 就业技能培训。二是根据《关于扩大院校毕业年度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有关政策范围的通知》（甘人社通〔2021〕214号）文件精神，支持帮助职业院校应届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创业能力。三是加大服务企业力度，定期更新公布惠企政策清单，根据《关于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高技能人才项目制培训的通知》（甘人社通〔2021〕238号）、《关于支持服务企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的通知》（甘人社通〔2021〕179号）等文件要求，加快高技能人才培养，积极引导各行业、企业组织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加快培养一批重点产业、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技术能手，以关键群体突破带



动技能人才队伍整体水平提升。进一步精简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证明材料，尽最大努力简化企业培训补贴资金拨付流程，视频资料精简为提供每次集中理论授课不少于 20 分钟的视频录像。2023 年培训 1710 人，其中就业技能 960 人（含 550 人劳务品牌培训）、岗位技能提升 600 人（含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20 人）、创业培训 150 人。

县妇联：根据省妇联《关于做好 2023 年劳务品牌项目培训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有意愿参加培训的农村妇女和低收入妇女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023 年培训 200 人。

县民政局：根据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培训有关事宜的通知》要求，组织已从事养老护理工作、有意愿从事养老护理工作、有意愿掌握养老护理职业技能等人员开展养老护理培训，2023 年培训 90 人。

县农业农村局、蔬菜办、果业发展中心：依托我县农业特色产业，按照“塬果川菜、种养结合、草畜平衡、农牧循环”的发展思路，针对发展产业意愿人群，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农村实用技术人才培训。

县乡村振兴局、教科局：依托“雨露计划”项目，开展“雨露计划”专项补助，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跟进“雨露计划”专项补助毕业生就业情况。

五、补贴标准

2023 年统筹使用职业技能提升专项资金、就业补助资金、东西部协作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全力保障职业技能培训资金投入。脱贫劳动力培训补助资金继续从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列支，培训补助标准、申请程序等继续按照《关于2019年精准扶贫劳动力培训补助标准的指导意见》（甘人社厅发〔2019〕6号）执行。企业组织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由企业自主择优确定培训机构，对企业开展的岗位技能提升培训享受的培训补贴，直接拨付企业。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政策宣传，精准掌握意愿。各部门、各乡镇要充分认识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是保持就业稳定的关键举措，通过微信公众号、村组微信群、LED广告屏和印发宣传彩页、召开政策培训会等灵活多样的形式，大力宣传职业技能培训政策，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的良好社会风尚。积极深入企业、村组，加强职业技能培训需求摸底，精准掌握培训意愿。按培训人员需求组织人员参加培训，对有个性化培训需求的通过发放电子培训券方式帮助其自行选择有培训资质的机构参加培训，培训合格后在合水县政务大厅一楼B区29号人社综合窗口申请并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各培训责任部门按照《关于开展2023年职业技能培训意向摸底工作的通知》要求，建立“培训意愿清单”和培训台账，确保培训意愿和培训资料两个清单准确无误。

（二）改进培训方式，提高培训实效。各培训部门、企业要择优选聘培训机构，积极推行“互联网+”、“电子培训券”等新型培训模式。围绕市场急需岗位和劳动者紧缺技能，广泛开展订单式、嵌入式、套餐制、项目制培训，订单式、嵌入式培训占就



业技能培训的比例不得低于 40%。要注重职业技能实操训练，除人社部发布课程包、指南包新要求外，职业技能培训理论和实操按 3: 7 课时设置。各培训责任部门、企业、培训机构要充分结合参训人员和企业实际情况，加强培训后的职业介绍和指导服务，按照提供 1 次职业指导、推荐 3 个适合的岗位信息、开展 1 次适合的培训项目的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参训人员的就业率。同时，要积极组织劳动力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培训后获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人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培训合格人员的 30%。

（三）强化资金监管，确保使用安全。各培训责任部门要会同人社、财政、审计等部门，切实做好补贴对象审核、培训资金拨付和使用等重点环节的监督，督促相关单位和企业切实将培训资金用于培训工作，并按有关要求定期向社会公开资金使用情况，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培训资金规范使用、发挥效益。对弄虚作假骗取、套取培训补贴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四）加强培训管理，强化督查考核。培训班开班前，各培训部门要严格审核培训机构提交的资质资料、教学（培训）计划、教材和授课教师资格，职业培训机构任职教师应当具有相关职业（工种）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本职业（工种）三级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马兰花中国创业培训项目”授课教师应取得相应项目省级以上人社部门颁发的创业培训讲师合格证书或培训师证书，同时向县人社局备案开班情况。各培训部



门要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公布 429 种国家级技工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教材目录的通知》要求，监督各培训机构使用国家审定正版教材。在培训过程中，要严格落实考勤制度，建立检查台账、保存相关影像资料，每期线下培训中现场检查不少于 2 次。培训结束后，通过发放满意度调查表、面对面交流、电话回访等方式，调查掌握参训人员的培训满意度及培训效果。县人社局要在培训期间适时随机进行实地督查，对发现的培训班管理不严、培训走过场、质量不高的及时纠改，限期补训。各培训责任部门务必于每月 28 日前将《甘肃省 2023 年重点群体培训进度汇总表》（见附件 1）《甘肃省 2023 年职业技能培训重点任务进展情况统计表》（见附件 2）报县人社局就业股。县人社局要认真汇总培训进展情况，及时将汇总结果填报至“国家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服务平台”，并报送市人社局职建办。

附件：1. 甘肃省 2023 年重点群体培训进度汇总表

2. 甘肃省 2023 年职业技能培训重点任务进展情况统计表

联系人：王雯霞

联系电话：0934-5651092

电子邮箱：1250781948@qq.com



甘肃省2023年重点群体培训进度汇总表
(月)

填报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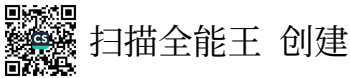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次/万元

培训进展情况										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脱贫劳动力培训人数		边缘易致贫劳动力培训人数	使用东部省份资金培训人数	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培训人数		爱心心理培训人数	康养类职业技能培训		康养类职业技能培训支出资金数	来源于东部省份资金数	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培训补助资金数	用于爱心心理发	
		其中：脱贫不稳定劳动力人数				其中：脱贫劳动力人数		职业（工种）	培训人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备注：1. 以上统计培训人数相关包含关系可忽略，分别统计；

2. 使用东部省市资金开展的培训人数和使用东部省份资金数由涉及东西部协作的市县统计。

备注: 1. 以上统计培训人数相关包含关系可忽略, 分别统计;
2. 使用东部省市资金开展的培训人数和使用东部省份资金数由涉及东西部协作的市县统计。



甘肃省2023年职业技能培训重点任务进展情况统计表
(月)

单位: 人次

序号	单位	培训计划	培训进展情况				就业技能培训后续服务情况			
			已参加培训人数	其中: 以工代训人数	其中: 2022年参加2次及以上培训人数	其中: 获证人数	参加就业技能培训人数	就业人数	通过订单式开展培训人数	通过嵌入式开展培训人数
1										
2										
3										
4										
5										
合计										

备注: 1. 以工代训人数不列入年度培训任务统计;
2. 各地要对2022年参加2次及以上培训人员情况逐人建立台账;
3. 获证人数包括获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等(不包含培训合格证)。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